

ZHIWU
FANZUI ZHENCHAXUE

职务犯罪 侦查学

◎朱孝清 / 著

中国检察出版社

职务犯罪侦查学

朱孝清 著

中国检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职务犯罪侦查学 / 朱孝清著 . —北京：中国检察

出版社，2003. 11

ISBN 7 - 80185 - 143 - 9

I. 职... II. 朱... III. 职务犯罪 - 犯罪侦查 - 教材 IV. D924. 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96255 号

职务犯罪侦查学

朱孝清 著

出版发行：中国检察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西路 5 号 (100040)

网 址：中国检察出版社 (www.zgjccbs.com)

电子邮箱：zgjccbs@vip.sina.com

电 话：(010) 68658767 (编辑) 68650015 (发行) 68636518 (邮购)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保定市印刷厂

开 本：A5

印 张：18.5 印张

字 数：512 千字

版 次：2004 年 1 月第一版 2004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 7 - 80185 - 143 - 9 / D · 1132

定 价：36.00 元

检察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如遇图书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目 录

第一篇 概 论

第一章 职务犯罪侦查学概述	3
第一节 职务犯罪侦查学的研究对象	3
第二节 职务犯罪侦查学的体系	5
第三节 职务犯罪侦查学与邻近学科的关系	8
第四节 职务犯罪侦查学的研究方法	9
第二章 职务犯罪侦查概述	14
第一节 职务犯罪侦查的概念和特点	14
第二节 职务犯罪侦查的地位和作用	23
第三节 职务犯罪侦查的原则和策略方法	27
第四节 职务犯罪侦查思路的转换	37
第三章 职务犯罪侦查的基本理论	52
第一节 职务犯罪侦查的性质	52
第二节 职务犯罪侦查的目的	55
第三节 职务犯罪侦查的结构	58
第四节 职务犯罪侦查的模式	63
第五节 职务犯罪侦查的原理	70

第二篇 程序论

第四章 立案	85
---------------------	----

第一节 立案的概念和意义	85
第二节 立案的条件和方式	88
第三节 受案	94
第四节 初查	100
第五章 健查	109
第一节 健查谋划	109
第二节 调查取证	115
第三节 审查证据	119
第六章 健查终结	123
第一节 健查终结概述	123
第二节 健查终结的条件和程序	126
第三节 健查羁押期限	131
第四节 补充健查	134

第三篇 措施论

第七章 健查强制措施	141
第一节 健查强制措施概述	141
第二节 拘传	145
第三节 取保候审	149
第四节 监视居住	156
第五节 拘留	161
第六节 逮捕	168
第八章 健查措施	178
第一节 健查措施概述	178
第二节 讯问犯罪嫌疑人	180
第三节 询问证人、被害人	211
第四节 勘验、检查	222
第五节 搜查	228
第六节 调取、扣押物证、书证和视听资料	234

第七节	查询、冻结存款、汇款.....	238
第八节	鉴定.....	242
第九节	辨认.....	247
第十节	协助追捕.....	251

第四篇 谋略、机制论

第九章	侦查谋略.....	261
第一节	侦查谋略概述.....	261
第二节	侦查谋略的运用原则.....	269
第三节	侦查谋略的种类和具体运用.....	273
第十章	侦查机制.....	288
第一节	案件发现机制.....	288
第二节	侦查决策指挥机制.....	300
第三节	整体作战机制.....	311
第四节	侦查监督制约机制.....	320
第五节	侦查队伍激励约束机制.....	3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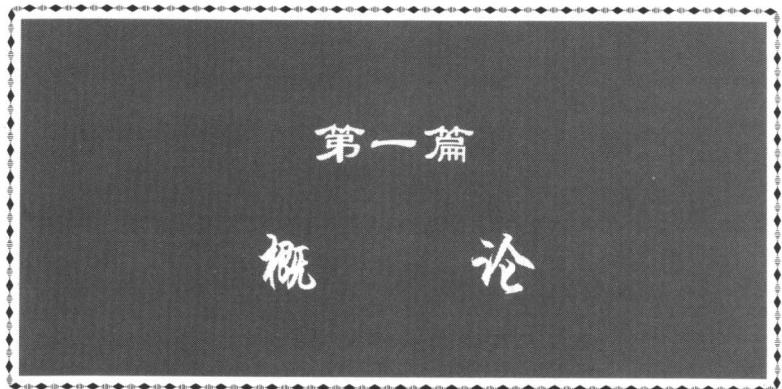
第五篇 方法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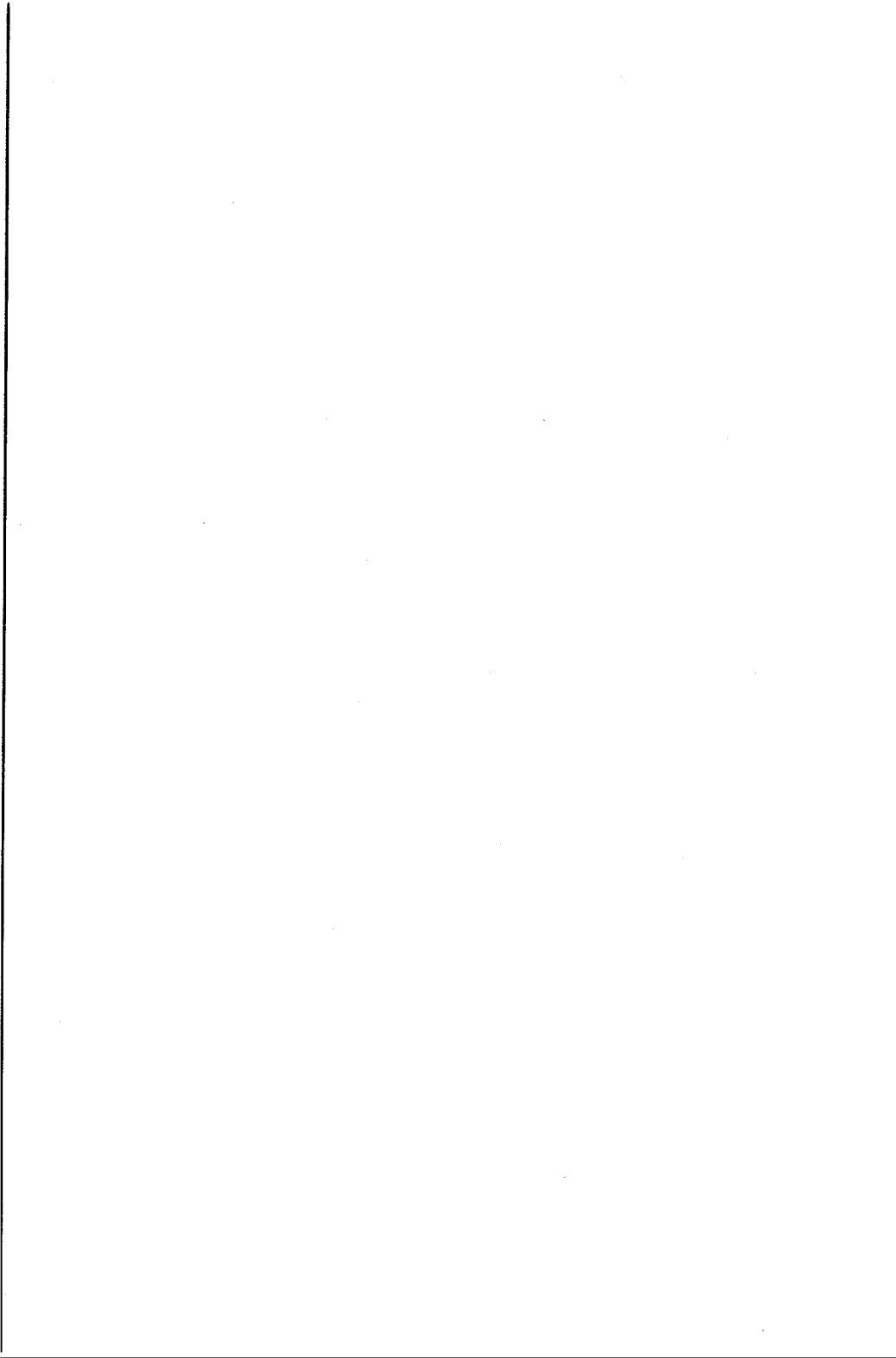
第十一章	贪污贿赂案件的侦查.....	349
第一节	贪污案件的侦查.....	349
第二节	挪用公款案件的侦查.....	367
第三节	贿赂案件的侦查.....	374
第四节	巨额财产来源不明案件的侦查.....	395
第五节	私分国有资产案件的侦查.....	402
第十二章	渎职案件的侦查.....	409
第一节	滥用职权案件的侦查.....	409
第二节	玩忽职守案件的侦查.....	421
第三节	徇私舞弊案件的侦查.....	435

第四节	泄露国家秘密案件的侦查	450
第十三章	侵权案件的侦查	459
第一节	非法拘禁案件的侦查	459
第二节	非法搜查案件的侦查	469
第三节	刑讯逼供案件的侦查	475
第四节	虐待被监管人案件的侦查	484
第五节	报复陷害案件的侦查	493
第六节	破坏选举案件的侦查	500

第六篇 附 论

第十四章	职务犯罪侦查的若干前沿问题	509
第一节	技术侦查问题	509
第二节	测谎仪问题	520
第三节	诱惑侦查问题	536
第四节	沉默权问题	556
参考文献		578





第一章 职务犯罪侦查学概述

第一节 职务犯罪侦查学的研究对象

一、职务犯罪侦查学的概念

“侦查”，是伴随着犯罪的产生而产生，旨在查清犯罪事实，确定并查获犯罪嫌疑人的一种活动。我国刑事诉讼法第 82 条第 1 项规定：“‘侦查’是指公安机关、人民检察院在办理案件过程中，依照法律进行的专门调查工作和有关的强制性措施。”

犯罪的种类按照性质划分，一般可分为普通犯罪、职务犯罪、特种犯罪三类。其中职务犯罪是指负有国家管理职能的国家工作人员或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滥用职权或亵渎职责，以破坏国家管理职能为特征的犯罪，如贪污贿赂犯罪、渎职侵权犯罪^①；特种犯罪是指具有特殊性质或发生于特定范围，以破坏特种社会关系为特征的犯罪，如危害国家安全的犯罪，破坏海关管理秩序的犯罪，发生于军队或监狱内部的犯罪；普通犯罪是指除上述两类犯罪之外，以破坏社会秩序为主要特征的犯罪，如杀人、放火、盗窃、诈骗等犯罪。与犯罪的分类相适应，对犯罪的侦查也可分为普通犯罪侦查（即传统习惯上的“刑事侦查”）、职务犯罪侦查、特种犯罪侦查三类，它们分别由公安机关、检察机关（或称“人民检察院”）、国家安

^① 职务犯罪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职务犯罪，是指负有管理职能的人员利用其管理的便利条件所实施的犯罪；狭义的职务犯罪，是指负有国家管理职能的国家工作人员或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滥用职权或亵渎职责，以破坏国家管理职能为特征的犯罪。本书所研究的职务犯罪特指狭义的职务犯罪。

全机关等机关负责实施。

对侦查活动的规律和方法进行研究的科学叫侦查学。与侦查的分类相适应，侦查学也可分为普通犯罪侦查学、职务犯罪侦查学和特种犯罪侦查学三个学科门类。可见，职务犯罪侦查学，是指研究职务犯罪侦查活动规律和方法的科学。

二、职务犯罪侦查学的研究对象

从上述职务犯罪侦查学的概念可知，职务犯罪侦查学研究的对象是职务犯罪侦查活动的规律和方法。

（一）职务犯罪侦查活动的规律

职务犯罪侦查活动的规律，是指职务犯罪侦查活动内部的本质联系。职务犯罪侦查活动是一种特殊的社会活动，其中包括认识活动和实践活动。它既受职务犯罪活动的影响和制约，又有其自身的规律。如关于侦查认识主体认识活动的规律，关于侦查思维的规律，关于侦查对抗的规律，关于侦查谋略的规律，关于侦查决策与指挥的规律，关于侦查程序的规律，关于侦查机制的规律，关于侦查措施使用的规律，关于证据的发现、提取、固定、鉴别的规律，关于各类职务犯罪案件侦查步骤和方法的规律，等等。职务犯罪侦查活动的规律是不依人们的意志而转移的，侦查人员只能认识它，遵循它，运用它为侦查工作服务，因而具有客观性。

（二）职务犯罪侦查活动的方法

职务犯罪侦查活动的方法，是指根据职务犯罪侦查活动的规律所采取的具体对策措施。如关于侦查认识主体认识的方法，关于侦查思维的方法，关于侦查谋略的运用方法，关于侦查措施的使用方法，关于证据的发现、提取、固定、鉴别的方法，关于各类职务犯罪案件侦查的方法，等等。职务犯罪侦查活动的方法是侦查人员依据客观规律发挥主观能动性的结果，往往具有灵活性和多样性。

第二节 职务犯罪侦查学的体系

一、职务犯罪侦查学所属的学科体系

职务犯罪侦查学是侦查学的一个学科门类，它与普通犯罪侦查学、特种犯罪侦查学共同构成侦查学的整体。至于侦查学所属的学科体系，学术界认识不一，有的将其纳入法学体系，认为是一门法律学科；有的将其界定为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结合的边缘学科；有的将其列入公安学、警察学；还有的将其列入刑事诉讼法学。笔者认为，侦查学是法学体系中刑事法律科学的一个分支学科，它与刑法学、刑事诉讼法学等共同构成刑事法律科学的三大支柱。这是因为侦查学所研究的“侦查”是刑事诉讼法中规定的一个诉讼阶段；侦查学的基本内容是研究侦查活动的合法性与有效性，侦查学中任何一个问题都要或多或少地涉及刑事法学内容；侦查学的基本任务是研究收集证据，查清犯罪事实，确定并查获犯罪嫌疑人的措施和方法，而收集证据，查清犯罪事实，确定并查获犯罪嫌疑人是刑事法律的重要任务之一，其目的是为了实现刑法、刑事诉讼法的功能。刑法学、刑事诉讼法学、侦查学都是研究同犯罪作斗争的科学，其中刑法学研究犯罪构成理论和对各种犯罪的定罪量刑；刑事诉讼法学研究办理刑事犯罪案件的原则和程序；侦查学研究侦查犯罪活动的规律和方法。它们既各自独立，又相互联系，分别从不同角度、不同侧面、不同阶段研究同犯罪作斗争的理论、策略和方法，共同构成一个同犯罪作斗争的学科群，如果缺少任何一个学科，研究同犯罪作斗争的任务就难以实现。^① 把侦查学归属于刑事法学比归属于公安学、警察学或刑事诉讼法学更加合理。因为侦查活动不完全属于公安、警务活动，侦查职能并不由公安机关独掌；

^① 参见邹明理主编：《侦查学》，法律出版社1996年9月第1版，第4页、第6页。

侦查虽属于刑事诉讼中的一个阶段，但刑事诉讼法学是从诉讼原则和程序角度研究侦查活动，侦查学则是从规律和方法角度研究侦查活动，如讯问犯罪嫌疑人，刑事诉讼法学研究的是讯问的原则和程序，侦查学研究的是讯问的规律和方法，包括讯问的时机如何选择，讯问的场景如何布置，讯问的气氛如何营造，讯问的内容如何安排，讯问的策略如何确定，讯问的语调如何变换，讯问的节奏如何掌握，讯问的进程如何推进，等等。它除了与刑事诉讼法学密切相关外，还涉及逻辑学、心理学、语言学等多学科的内容，因而并非刑事诉讼法学所能包容。

综上可知，职务犯罪侦查学是作为三大刑事法学学科之一的侦查学的一个学科门类。

二、职务犯罪侦查学的体系

学科体系是指按一定的结构和顺序排列的该学科的主要内容，它由学科的研究对象所决定，是研究对象的具体表现形式。根据职务犯罪侦查学的研究对象，职务犯罪侦查学的体系主要由侦查原理、侦查措施、侦查策略、侦查方法所组成。^①

（一）侦查原理

侦查原理是指职务犯罪侦查学中具有普遍意义的基本理论。如关于侦查目的、侦查结构、侦查模式的理论，关于侦查认识论的原理，关于同一认定的原理，关于因果关系的原理等。

（二）侦查措施

侦查措施是指侦查机关为了收集证据，查清犯罪事实，查获犯罪嫌疑人，以及为了侦查活动的顺利进行，而依法采用的公开或秘密的侦查方式，如讯问犯罪嫌疑人，询问证人、被害人，勘验、检查，搜查，调取、扣押物证、书证和视听资料，鉴定，辨认，协助追捕，拘传，取保候审，监视居住，拘留，逮捕等。职务犯罪侦查学研究侦查措施与刑事诉讼法学研究侦查措施的不同之处在于，刑

^① 参见邹明理主编：《侦查学》，法律出版社1996年9月第1版，第7页。

事诉讼法学着重研究侦查措施的适用条件和程序，职务犯罪侦查学着重研究侦查措施的科学原理、适用范围、使用原则和方法。

（三）侦查策略

侦查策略是指侦查机关和侦查人员为保证侦查活动的效果而策划、实施的谋略体系。由于职务犯罪是智能型犯罪，在犯罪的预谋、犯罪的手段以及犯罪后对抗侦查的方法上，都表现出明显的智能性特点，侦查人员必须以智对智，以谋克谋，因此，侦查策略在职务犯罪侦查中更显重要。侦查策略与侦查措施既有联系又有区别：侦查措施具有法定性，侦查策略具有灵活性；侦查策略是侦查措施的灵魂，侦查措施则是实现侦查策略的手段。

（四）侦查方法

侦查方法是指案件侦查方法，即以侦查的一般原理为指导，将侦查措施和侦查策略运用于具体案件侦查的方法体系。它与前述的职务犯罪侦查学研究对象中的“侦查活动的方法”不是同一概念，前述的“侦查活动的方法”不仅包括具体案件侦查方法，还包括侦查措施、侦查策略的适用方法。

侦查方法按适用范围划分，可分为一般方法和特殊方法。侦查的一般方法，是指侦查任何职务犯罪案件都普遍适用的方法，它所体现的是侦查方法的共性。侦查的特殊方法，是指侦查某一种职务犯罪案件所适用的独特方法，所体现的是侦查方法的特殊性。侦查方法按侦查程式划分，可分为“由人到事”开展侦查和“由事到人”开展侦查两种类型。职务犯罪案件大多是“由人到事”开展侦查，但也有少数案件是“由事到人”开展侦查。侦查程式相同的案件，侦查的步骤、方法有较多的相同点。

三、本职务犯罪侦查学的体系

本书的体系分为以下六个部分：

第一部分，概论。阐述职务犯罪侦查学和职务犯罪侦查的基本理论和原理。

第二部分，程序论。阐述职务犯罪侦查从立案到侦查终结的一

般程序。

第三部分，措施论。阐述职务犯罪侦查的措施，包括强制措施和侦查措施。

第四部分，谋略、机制论。阐述职务犯罪侦查谋略和职务犯罪侦查机制。

第五部分，方法论。分别阐述15种职务犯罪案件的侦查方法。

第六部分，附论。介绍与职务犯罪侦查有关的若干前沿问题。

第三节 职务犯罪侦查学与 邻近学科的关系

一、职务犯罪侦查学与普通犯罪侦查学的关系

职务犯罪侦查学与普通犯罪侦查学（传统习惯上称“刑事犯罪侦查学”）是侦查学中两个重要的学科门类，他们都研究侦查活动的规律和方法，二者密切联系，相互渗透。许多侦查理论和侦查措施是相同的或相通的。但是，由于职务犯罪在犯罪主体、犯罪行为、犯罪结果等方面具有与普通犯罪不同的特点（该问题将在第二章第一节职务犯罪侦查的概念和特点中具体阐述），因而其侦查的程式、策略、方法等方面与普通犯罪侦查学有明显的区别，正是这些区别，使职务犯罪侦查学成为侦查学中一个独立的学科门类。

二、职务犯罪侦查学与刑法学的关系

职务犯罪侦查学与刑法学具有密切的联系。一方面，刑法学关于职务犯罪认定的理论和方法，是职务犯罪侦查学研究立案、案件侦查终结的理论依据和法律依据，职务犯罪侦查活动也必须紧紧围绕刑法学的犯罪构成要件进行。另一方面，刑法规定职务犯罪的目的和任务，只有通过职务犯罪侦查活动才能实现，如果离开职务犯罪侦查活动，职务犯罪的事实就不能查清，犯罪人就不能查获，刑

法也就没有适用对象，刑法所规定的对职务犯罪的定罪量刑也就无从谈起。因此，职务犯罪侦查学所研究的职务犯罪侦查活动，是实现刑法中关于职务犯罪规范的工具。

三、职务犯罪侦查学与刑事诉讼法学的关系

职务犯罪侦查学与刑事诉讼法学同样具有密切的联系。一方面，刑事诉讼法学研究的诉讼原则和程序，是职务犯罪侦查学研究职务犯罪侦查活动的法律依据；另一方面，职务犯罪侦查学研究的职务犯罪侦查活动的措施、策略和方法，又是实现刑事诉讼法的原则和程序的基本保证。同时，在侦查阶段，二者的原则、程序、措施、方法又是相互作用的，侦查活动只有同时符合这两方面的要求，才能保证其合法性和有效性。

四、职务犯罪侦查学与职务犯罪学的关系

职务犯罪侦查学与职务犯罪学都是研究同职务犯罪作斗争的科学。如前所述，职务犯罪侦查学是从侦查活动的规律和方法角度研究同职务犯罪作斗争，而职务犯罪学则是从职务犯罪成因、规律、特点、预防、矫正以及综合治理的角度研究同职务犯罪作斗争。因此，二者有一些共同的研究内容，但研究的侧重点和具体目的有所不同。如二者都要研究职务犯罪的成因和规律特点，但前者是为制定侦查措施、策略、方法提供依据，后者是为制定综合治理的对策措施提供依据。

第四节 职务犯罪侦查学的研究方法

一、研究职务犯罪侦查学的根本方法

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是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也是研究职务犯罪侦查学的根本方法。运用这一根本方法研究职务犯罪侦查学时，应特别注意以下几个方面。

（一）运用联系的方法研究职务犯罪侦查学

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认为，事物是普遍联系的，而不是孤立的。作为社会科学之一的职务犯罪侦查学，也是普遍联系的一门科学。首先，职务犯罪侦查学与职务犯罪活动是密切联系的，职务犯罪活动的发展变化，必须引起职务犯罪侦查学的发展变化。而职务犯罪则又是社会诸因素矛盾运动的结果。因此，要从与职务犯罪活动乃至产生职务犯罪的社会诸因素的相互联系上来研究职务犯罪侦查学。其次，职务犯罪侦查学与医学、物理学、化学、生物学、电学等自然科学和法学、社会学、心理学、逻辑学、伦理学等社会科学具有广泛的联系，这些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发展变化，必然促进职务犯罪侦查学的发展变化，职务犯罪侦查学需要不断地吸收这些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研究成果。再次，职务犯罪侦查学是一个系统，其内部有侦查原理、侦查措施、侦查策略、侦查方法等子系统，而每个子系统内部又有若干的孙系统，这些系统之间，既相互联系，又相互作用。研究职务犯罪侦查学中的任何一个内容，都要注意该内容与他内容的关系，注重系统的整体性。还有，职务犯罪侦查学还与历史上的以及国外的职务犯罪侦查理论与实践有密切的联系。因此，研究职务犯罪侦查学，必须与上述各个方面联系起来，防止孤立化和单打一。

（二）运用历史的、发展的观点研究职务犯罪侦查学

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认为，事物都是发展变化的，而不是静止的、固定不变的。因此，应当以历史的、发展的观点研究职务犯罪侦查学，即将现行的职务犯罪侦查学与历史状况和未来前景结合起来进行研究。只有这样，才能深刻理解刑事诉讼法中与侦查有关的条款的立法精神，正确把握职务犯罪侦查学的发展变化规律，促进职务犯罪侦查学的发展完善。例如，新中国职务犯罪侦查思路已经经历了两次转换，从而分为三个阶段（详见本书第二章第四节“职务犯罪侦查思路的转换”）。之所以发生这样的转换，既不是立法者的任性，也不是基于职务犯罪侦查主体的主观意志，而是社会的政治、经济、思想文化以及职务犯罪的客观实际使然。